

白河县  
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送审稿)

西营镇人民政府



白河县  
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送审稿)

西营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总则</b> .....	<b>1</b>
第一节 规划目的 .....	1
第二节 规划依据 .....	1
第三节 规划定位 .....	4
第四节 规划范围 .....	5
第五节 规划期限 .....	5
<b>第二章 现状与问题</b> .....	<b>6</b>
第一节 基本地理格局 .....	6
第二节 现状特征 .....	8
第三节 存在问题 .....	12
<b>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b> .....	<b>14</b>
第一节 发展定位 .....	14
第二节 规划目标 .....	14
<b>第四章 重要控制线落实</b> .....	<b>16</b>
<b>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b> .....	<b>17</b>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17
第二节 规划分区 .....	18
第三节 用地结构调整.....	23
第四节 用地布局优化.....	26
<b>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b> .....	<b>28</b>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	28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29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	31
第四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	33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	34
<b>第七章</b>	<b>镇村体系与产业发展 .....</b>	<b>35</b>
第一节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	35
第二节	村庄布局指引 .....	35
第三节	产业发展 .....	38
<b>第八章</b>	<b>“通则式”村庄规划 .....</b>	<b>40</b>
第一节	花房村 .....	40
第二节	双垭村 .....	42
第三节	土泉村 .....	44
<b>第九章</b>	<b>文化空间与特色风貌保护 .....</b>	<b>47</b>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	47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	48
<b>第十章</b>	<b>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b>	<b>51</b>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	51
第二节	生态修复 .....	52
<b>第十一章</b>	<b>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b>	<b>55</b>
第一节	综合交通 .....	55
第二节	基础设施 .....	55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	58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	61

<b>第十二章 镇区规划</b> .....	<b>62</b>
第一节 用地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	62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63
第三节 绿地及开敞空间 .....	64
第四节 市政基础设施 .....	65
第五节 综合防灾与公共安全 .....	68
<b>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保障</b> .....	<b>71</b>
第一节 近期安排 .....	71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	73
第三节 保障措施 .....	75
<b>附表：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附表</b> .....	<b>79</b>
表 1 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表 .....	79
表 2 西营镇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	80
表 3 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	81
表 4 西营镇规划指标分解表（2035年） .....	83
表 5 西营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	84
表 6 镇区（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	88
表 7 西营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	91
表 8 西营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	92
表 9 西营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	93
表 10 西营镇村庄分级分类指引表 .....	95
<b>附    图</b> .....	<b>96</b>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节 规划目的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为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文件精神，统筹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优化西营镇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合理配置各类自然资源，规范开发秩序，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和空间治理能力，西营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本规划是对西营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 第二节 规划依据

#### 一、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7)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 二、政策文件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2019年5月）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2018年2月）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2019年6月）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2019年11月）

(5)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2019年6月）

(6)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2019年10月）

(7)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和统一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的通知》（2021年5月）

(8)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自然资源部耕地保护监督司关于加快推进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和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工作的函》（2021年6月）

(9) 《自然资源部关于在全国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2〕47号）

（10）《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

（11）《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年）编制工作方案》（陕自然资发〔2019〕64号）

（12）《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0〕26号）

（13）《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在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安排建设用地的指导意见》（陕自然资发〔2023〕5号）

（14）《安康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在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安排建设用地等工作的通知》（安自然资发〔2023〕29号）

### 三、技术标准

（1）《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2017年5月）

（2）《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试行）》（2020年1月）

（3）《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源部2023年11月）

（4）《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

（5）《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TD/T1063-2021）

（6）《城区范围确定标准》（TD/T1064-2021）

（7）《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设计指南》（TD/T1065-2021）

（8）《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规范（试行）》（自然资源部2023年6月）

（9）《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相关技术规范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2〕1号）

（10）《陕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试行）》（陕自然资规发〔2023〕18号）

#### 四、相关规划

（1）《白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白河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4）《白河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25年）》

（5）《白河县西营镇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0年）》

（6）其他相关部门“十四五”规划

#### 五、其他资料

（1）西营镇“二调”、“三调”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2）西营镇林业变更调查成果

（3）白河县西营镇总体规划修编（2017—2030）

（4）白河县2009-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5）白河县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2024年第1次)

### 第三节 规划定位

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西营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制定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

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村庄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 第四节 规划范围

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包括镇域和中心镇区两个空间层次，镇域范围为西营镇全域，包括高桥村、花房村、栗园村、柳树村、蔓营村、双垭村、土泉村、新建村 8 个行政村，总面积 10391.66 公顷。中心镇区范围包括新建村、蔓营村和柳树村，规划面积 192.80 公顷。

#### 第五节 规划期限

规划期：2021 年——2035 年

基期年：2020 年

规划目标年：2035 年

近期目标年：2025 年

## 第二章 现状与问题

### 第一节 基本地理格局

#### 一、基本地理特征

（一）地理位置。西营镇位于白河县西部，东与冷水镇、茅坪镇毗邻，南接双丰镇，北邻仓上镇，西与旬阳市金寨镇接壤，地理范围介于东经  $109^{\circ} 37' 53''$ — $109^{\circ} 48' 24''$ 、北纬  $32^{\circ} 42' 03''$ — $32^{\circ} 47' 45''$  之间，辖区东西最大距离 16.5 公里，南北最大距离 10.2 公里，全镇土地面积 103.9 平方公里，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7.15%。镇政府驻新建村，距县城约 50 公里。

（二）地形地貌。西营镇处在白河县属后高山地区，地势西南高、中北部低。境内地貌以中高山丘陵区为主，低山河谷区为辅。主要山峰有西部的五岭山、东北部的蔓营寨等。最高点五岭山，海拔 1387 米，最低点腰岭，海拔 360 米。

（三）气候与水文。镇域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度气候带，属大陆性季风湿润气候区。受相对高差大的山地地貌影响，垂直性气候特征明显，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年平均气温在  $15.6^{\circ}\text{C}$  之间，年平均降雨量 839.5mm，最大年降雨量 1019.8mm（1979 年）、最少年降雨量 469.7mm（1978 年），年无霜期 264 天。境内河道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溪流纵横交错，主要河流有冷水河、构潭河（寺院河）、朱家河等。

（四）土壤与动植物。土壤为黄棕壤土类的普通黄褐土和粗

骨性黄褐土，土层瘠薄，厚度多在 20-35cm 之间。境内植物种类繁多，以常绿落叶针阔混交林为主，林木品种主要有杉树、桦梨树等，农作物以玉米、土豆、红薯、油菜、蔬菜为主。

## 二、社会经济状况

（一）行政区划与人口。2020 年全镇辖高桥村、花房村、栗园村、柳树村蔓营村、双垭村、土泉村、新建村 8 个行政村，镇政府机关地处新建村，是白河县西部地区人流、物流、信息、商贸流通集散中心。2020 年全镇户籍人口 14531 人，男性 7874 人，女性 6657 人，男女性别比 118:100。其中城镇人口 3154 人，农村人口 113773 人，全镇常住人口 1.26 万人。

（二）产业发展。2020 年全镇实现生产总值 2076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0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6576 万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2408 万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1776 万元，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79.8:11.6:8.6。全年甘薯、红薯、黄豆、玉米、小麦、油菜种植面积达 2001.6 公顷，产值 3036 万元，养殖业产值达 4209 万元，养殖业总产值达到 7848.4 万元，电子原件加工、服装加工、皮鞋加工及毛绒玩具加工企业 9 家，年产值 3280 万元，就业人口 346 人。

（三）交通区位。镇区内交通便捷，十天高速从南部横过东西，S316（冷厚路）自北向南纵贯镇境东部，北部西漳公路自东向西贯穿新建村、双垭村、栗园村、花房村通往旬阳市，南部大山—土泉公路由东向西贯通柳树村、高桥村、土泉村，形成“一

纵两横”公路主体骨架，已实现全镇村村通公路，镇域交通网络体系已初步形成。

（四）古迹与风景名胜。境内有著名的蔓营古刹遗址，相传明代一道人从武当云游至蔓营村的蔓营寨，见山峦秀丽，群山环抱，云松雾柏，便在山上建道观而居，时称“小武当”，新建村、双坪村、土泉村有古墓葬、石窟寺及石刻等历史遗迹。女儿寨景区幽谷溪流景色迷人，天然溶洞鬼斧神工，溶洞探险妙趣横生，寨栏与古城墙横空出世。自然景观不经雕琢，山美水甜，林木葱郁，鸟语花香，风景如画。其间有仙姑娘娘娘庙、财神庙、美女献羞、黄龙洞、黑龙洞、金猪洞、龙头寨、朝圣坪等小八景。旅游产业开发颇具潜力。

## 第二节 现状特征

### 一、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城镇村不打开），全镇国土总面积 10391.66 公顷，耕地面积 1183.54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11.39%，其中水田 2.45 公顷、水浇地 10.42 公顷、旱地 1170.67 公顷；园地面积 9.75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09%，其中果园 1.88 公顷、其他园地 7.87 公顷；林地面积 8542.50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82.21%，乔木林地 7622.30 公顷、竹林地 2.90 公顷、灌木林地 550.90 公顷、其他林地 366.40 公顷；草地面积 21.26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20%，全部为其他草地；湿地面积 1.79 公

顷（全部为内陆滩涂），占国土总面积的 0.02%；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83.27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80%，其中农村道路 74.18 公顷、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6.86 公顷、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2.23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276.95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66%，其中城镇用地面积 22.21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21%，村庄用地面积 254.7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45%；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52.85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51%，其中公路用地 52.70 公顷、水工设施用地 0.15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6.8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07%，采矿用地 5.89 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95 公顷；陆地水域面积 80.02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77%，其中河流水面 78.30 公顷、水库水面 0.51 公顷、坑塘水面（不含养殖坑塘）1.09 公顷、沟渠 0.12 公顷；其他土地面积 132.89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1.28%，其中田坎 130.74 公顷、裸土地 0.10 公顷、裸岩石砾地 2.05 公顷。西营镇 2020 年国土利用现状结构见下表 1。

表 1 西营镇 2020 年土地利用现状结构表

单位：公顷、%

一级类		二级类		面积及比例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面积(公顷)	比例(%)
01	耕地	0101	水田	2.45	0.02
		0102	水浇地	10.42	0.10
		0103	旱地	1170.67	11.27
		小计		1183.54	11.39
02	园地	0201	果园	1.88	0.01
		0202	茶园		
		0204	其他园地	7.87	0.08
		小计		9.75	0.09

03	林地	0301	乔木林地	7622.30	73.35
		0302	竹林地	2.90	0.03
		0303	灌木林地	550.90	5.30
		0304	其他林地	366.40	3.53
		小计		8542.50	82.21
04	草地	0403	其他草地	21.26	0.20
05	湿地	0506	内陆滩涂	1.79	0.02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601	农村道路	74.18	0.71
		0602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6.86	0.07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2.23	0.02
小计		83.27	0.80		
07、08、09、10、11、14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22.21	0.21
			村庄用地	254.74	2.45
		小计		276.95	2.66
12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201	铁路用地		
		1202	公路用地	52.70	0.51
		1311	水工设施用地	0.15	0.00
		小计		52.85	0.51
10、15	其他建设用地	1002	采矿用地	5.89	0.06
		1503,1504,1506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95	0.01
		小计		6.84	0.07
17	陆地水域	1701	河流水面	78.30	0.76
		1703	水库水面	0.51	0.00
		1704	坑塘水面	1.09	0.01
		1705	沟渠	0.12	0.00
		小计		80.02	0.77
23	其他土地	2303	田坎	130.74	1.26
		2306	裸土地	0.10	0.00
		2307	裸岩石砾地	2.05	0.02
		小计		132.89	1.28
合计				10391.66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2020年国土变更调查（城镇村不打开）

## 二、主要利用特征

**土地利用类型多样。**地处白河县后山，山地地貌形态高差大，垂直型气候特征明显，土地利用类型多样，但地类面积差别较大，林地为主要地类，面积最大，耕地分布零碎，单地块小。

**耕地少，分布零散。**全镇耕地面积 1183.54 公顷，仅占镇域面积的 11.39%， $\leq 2^\circ$  耕地面积 4.40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0.37%， $2^\circ \sim 6^\circ$  耕地面积 7.55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0.64%， $6^\circ \sim 15^\circ$  耕地面积 91.83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7.76%， $15^\circ \sim 25^\circ$  耕地面积 692.05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58.47%， $>25^\circ$  耕地面积 387.70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32.76%，耕地坡度大，主要为  $15^\circ$  以上的坡耕地，平均每个地块不超过 1 公顷，地块小、分布零散。

**林地面积大，类别多样。**全镇林地面积 8542.50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82.21%，地类有乔木林地、竹林地、灌木林地和其他林地，地类多样，主要为乔木林地，占到林地面积的 89.23%。

**设施农业发展较好。**2020 年全镇种植、养殖企业（公司、家庭农场）18 家，就业人数 205 余人，实现年产值 4209 余万元。全镇工业企业 9 家，年产值 3280 多万元，安排就业人口 346 人，增加了农民经济收入，促进农村共同富裕。

**生态保护成效显著。**西营镇林地面积达 8542.50 公顷，森林覆盖率 73.35%，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境内冷水河、构潭河、朱家河等主要河流水质稳定在国家地表水 II 类标准，全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安全良好，水质达标率 100%，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6.1%

以上，污水处理站 12 个，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9.95%。

**城镇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城镇建设用地 22.21 公顷，城镇建设以冷水河和构潭河交汇处为中心向南、北、西方向发展，现有中学 1 个、小学 3 个、幼儿园 4 个，综合文化活动站 1 个，健身活动中心 1 个，医疗设施（卫生院、卫生室）10 个，养老中心 2 个，商业设施多家，市政设施 5 个，其中水厂 1 个、垃圾处理站 2 个、通信网点 2 个，城镇发展格局已初步形成。

### 第三节 存在问题

**区域竞争优势不足。**地处白河县后山，远离十天高速，镇域内仅有一条等级公路 S316 从东部穿过，位置上距中心城区最远，地域上处于劣势，处在县域中心城区发展辐射的最边缘，西部与旬阳市接壤乡镇也远离市中心，周边辐射带动较弱。

**耕地保护压力形势严峻。**全镇耕地面积 1183.54 公顷，仅占土地总面积的 11.39%，人均耕地 1.2 亩，耕地破碎，优质耕地少，15°以下仅占耕地面积的 8.77%，25°以上坡耕地占耕地面积的 32.76%，耕地保护目标占到耕地总面积 97.17%，境内地形坡度大，洪涝、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频发，损毁耕地恢复难度大。

**产业融合发展水平较低。**全镇生态种养殖产业发展虽然具有了一定的总体规模，但是企业规模大小不一差别较大，产业规模化经营程度不高，农产品加工类企业少附加值低，农产品就地加

工转化率偏低，产业链条延伸不长，二三产业跟进不足，主体融合、业态融合、利益融合的机制还待健全。

**区域基础设施存在明显短板。**省道 316 仅连接了柳树、新建、蔓营 3 个村，现状等级为四级，北部的西漳公路虽能通达毗邻的旬阳市金寨镇，但道路宽度仅为村道等级低。中心镇区未设立公路客运站和货运站，也未设燃气站和消防站。虽然蔓营古刹名气较大，女儿寨景区景色迷人，但配套设施不足，宣传力度小，影响旅游业发展。

**乡村生态环境治理任务依然艰巨。**白河县作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区，对生态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冷水河作为汉江一级支流，将持续保障河流水质国家地表水 II 类标准，持续实施冷水河流域水土流失治理、矿山生态修复、国土绿化、绿色种植、粪污综合利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等乡村生态环境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 第三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 第一节 发展定位

根据《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对西营镇的发展定位为重点镇。规划对西营发展定位为：以“勤朴西营、创业小镇”为发展方向，依托镇域优质旅游资源、现代产业园区，做好做大镇区旅游服务职能，建设成为多产业融合发展城镇。

### 第二节 规划目标

#### 一、发展目标

以西营镇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为引领，以西营镇的实际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考虑上位规划要求以及周边城镇发展定位，从规划延续、区域协调、发展诉求、前瞻性等角度出发，规划西营镇发展总体目标为：加强与县中心城区及周边地区的交通联系；调整产业结构，引进高新技术产业，推动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旅游资源和区位优势；打造集旅游服务与一体的重点城镇。

到2025年，全面提高产业现代化水平，初步形成高质量发展框架；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更加协调，新型城镇化格局初显成效，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健全，生态保障能力明显增强，森林覆盖率保持在73%，城市生态、宜居、活力逐步提升。

到2035年，“山水林田湖草沙”相协调的国土空间开发和保

护体系基本构建完善，生态保护红线进一步加强；国土空间格局全面优化，耕地保有量面积不低于 1150.12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29.0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 46.80 公顷；城乡融合发展更加均衡，人民生活更加幸福安康，城镇魅力品质显著提升，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二、规划指标

落实国家、省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及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西营镇的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国土开发保护目标和规划指标等要求，以西营镇镇级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为引领，从空间底线、空间结构与效率、空间品质等方面提出规划目标。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相统一，构建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严格落实约束性指标，努力实施预期性指标。

## 第四章 重要控制线落实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下达的“三区三线”指标，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先后次序，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以三条控制线分别围合的空间形成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城镇发展区，并作为国土空间重点管控区域。

###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全镇落实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150.12 公顷（1.7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29.00 公顷（1.24 万亩），主要布局在冷水河、构潭河（寺院河）、朱家河和小沟流域，蔓营村、栗园村、花房村和高桥村布局较多，布局较多的 4 个村占到全镇耕地保护目标的 65.86%、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 67.85%。

### 二、生态保护红线

西营镇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 三、城镇开发边界

规划期内，区域实行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落实城乡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制度，保障城镇用地的供给，确保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规划期内优先保障西营工业集中区、镇区发展用地。最终区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46.80 公顷，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区，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0.44%。

## 第五章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 第一节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西营镇依托自然资源禀赋、区域优势为基础，结合白河县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定位与目标，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三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西营镇集镇区域，是全镇的经济、政治、交通、文化中心，也是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沿冷水河的城镇发展主轴。

以冷水河为发展轴，串联蔓营村、新建村和柳树村，是西营镇域经济、贸易发展的主要轴线。

“三区”：旅游康养片区、工贸发展片区和城镇综合服务片区。

城镇综合服务片区，主要分布于蔓营村、新建村和柳树村。规划主导产业为桑蚕养殖、烤烟、黄姜为主，畜牧业、林果为辅的特色农业。

工贸发展片区，主要分布于土泉村和高桥村。规划主导产业为桑蚕养殖、烤烟、黄姜为主，畜牧业、林果为辅的特色农业，以及小型加工产业。

旅游康养片区，主要分布于花房村、栗园村和双垭村。规划主导产业为桑蚕养殖、烤烟、黄姜为主，畜牧业、林果为辅的特色农业，以及旅游服务业。

## 第二节 规划分区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以全域覆盖、不交叉、不重叠为基本原则，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根据区域主体功能区战略定位，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发展策略，将全镇国土空间划分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5 个一级规划分区，并明确各分区国土空间功能导向和主要用途方向及管控要求，在城镇发展区划分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 3 个二级规划分区，在乡村发展区划分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 3 个二级规划分区。

### 一、农田保护区

布局与规模。主要布局在蔓营村、栗园村、双垭村、花房村等耕地相对集中的区域，现状地类为梯田或坡耕地，坡度均为 25° 以下稳定耕地，且多数具备提质改造潜力。农田保护区面积 924.85 公顷，占全镇总面积的 8.90%。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作永久基本农田和直接为永久基本农田服务的农田道路、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严格控制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农田保护区的主导用途为粮食种植，严禁耕地“非粮化”，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将永

久基本农田转为其他农用地或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

## 二、生态控制区

布局与规模。将“双评价”识别为生态保护极重要区的区域、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公益林等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划入生态控制区，该区在全镇各村均有布局，土泉村、栗园村、花房村、高桥村、蔓营村分布较大。生态控制区分区面积 6375.92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61.36%。

管制规则。生态控制区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调整。区内实施“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管理制度，区内土地使用应符合经批准的相关规划，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生态控制区，在不涉及林地、水域和天然牧草地的前提下，经评估有利于提升生态功能的，可依据国土空间规划或其他相关规划开展土地整治新增耕地。严控新增建设占用生态控制区，建设项目准入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各类风景名胜区等必要的配套设施建设、符合区域功能定位的旅游服务设施、道路交通基础设施、

水利市政基础设施、公益性设施以及其他必要的特殊设施建设必须占用的，需做好选址论证，并严格控制建筑规模与开发强度。

### 三、城镇发展区

布局与规模。主要布局在镇政府驻地周边，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55.61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0.53%。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包括了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和其他城镇建设区。规划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 46.80 公顷，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服务区、工业发展区、绿地休闲区等；弹性发展区面积 2.26 公顷，以应对城镇发展不确定性；特别用途区面积 6.55 公顷，包括与城镇关联密切的河流水系等。

管控措施。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分区准入+产业准入”的管控方式，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对各类城镇建设用地土地用途和城镇建设行为提出准入要求，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在不突破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和不违强制性内容的前提下，可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城镇发展区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优化与调整。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以防止城市蔓延、无序扩张。

### 四、乡村发展区

#### （一）村庄建设区

布局与规模。布局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期用于农村建设的

用地区域，在全镇 8 个村均有布局，划定村庄建设区面积 320.75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3.09%。

管制规则。村庄建设区的主要用途为宅基地、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农产品加工仓储、农家乐、民宿、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配套设施等农村生产、生活相关的建设用地。原则上限制建设用地复垦、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农用地整理等土地整治工程的准入，原则上禁止大型工业园区、大型商业商务酒店开发等大规模城镇建设用途。各项村庄建设用地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优先利用闲置地和荒废地，尽量少占耕地，新增建设用地应符合规划确定的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要求，优先保障农村宅基地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建设需求，宅基地建设落实“一户一宅”要求，遵守宅基地建设用地标准；公共服务设施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和布局要求进行建设。

## （二）一般农业区

布局与规模。将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村庄建设区外，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划入一般农业区，区内土地主要为耕地、园地、畜禽水产养殖地和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村道路、农田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在各村均有布局。划定一般农业区面积 564.39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5.43%。

管制规则。区内主导功能为耕地、园地、畜禽水产养殖和直

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村道路、农田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现有非农业建设用地和其他零星农用地应当优先整理、复垦或调整为耕地；零星分布的永久基本农田在满足相应保护任务的前提下可通过国土空间规划修编，调整为一般耕地，在未调出前，按照相应规则管制。区内允许准入利用农村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须的配套设施建设，已批准详细规划覆盖区域，建设项目的选址和建设应符合详细规划的各项规定；已批准详细规划未覆盖区域，在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符合用途管制要求、不破坏生态环境和乡村风貌的前提下，安排少量建设用地，

### （三）林业发展区

布局与规模。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划入林业发展区，该区在全镇 8 个村均有布局，布局较多有花房村、高桥村、蔓营村、栗园村等。林业发展区规模 2125.21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20.45%。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于林业生产以及直接为林业生产和生态建设服务的营林设施；区内不符合主导用途的零星建设用地，应按其适宜性调整为林地或其他类型的营林设施用地，规划期间确实不能调整的，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区内零星耕地因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需要可转为林地；禁止占用区内土地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活动。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条件下，可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提升生态环

境质量；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林业发展区，严格控制征占用林业发展区中的丰产优质用材林、木本粮油林、生物质能源林培育基地等重要林地，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允许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用地准入，限制勘查、开采矿藏和其他项目用地准入。

### 五、矿产能源发展区

布局与规模。衔接落实省、市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和白河县矿产资源规划，将现状采矿用地、已有的采矿权、规划期拟布设的采矿区划为矿产能源发展区，主要为白河县的旬阳铜重点开采区和沙浪沟采石场等，布局在花房村、高桥村和蔓营村。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面积 24.93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 0.24%。

管控规则。矿产能源发展区是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主导功能是矿产资源开采加工。在符合相关专项规划的前提下，矿产能源发展区允许矿产资源的开采、初加工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建设，禁止大规模的城镇建设；允许开展农用地整理和其他土地整治工程的实施，鼓励生态修复和生态建设工程。矿产能源发展区中，不符合准入规则、影响矿产能源开采的用途应有序退出。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情况见附表 3《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 第三节 用地结构调整

## 一、农用地

**耕地：**基期年耕地面积 1183.54 公顷，到 2035 年耕地面积调整到 1165.74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7.80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11.39%调整为 2035 年的 11.22%。

**园地：**基期年园地面积 9.75 公顷，到 2035 年园地面积调整为 9.73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0.02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未变化仍为 0.09%，主导用途为林果业发展，种类为核桃和板栗。

**林地：**基期年林地面积 8542.50 公顷，到 2035 年林地面积调整为 8525.97 公顷，规划期净减少 16.53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82.21%调整为 2035 年的 82.05%。规划期保留集中连片林地，优化整合零散林地，主导用途为林业发展、生态保护。

**牧草地：**基期年全镇无天然牧草地和人工牧草地，规划期未增加牧草地。

**湿地（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基期年全镇无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规划期未增加该地类湿地。

**其他农用地：**基期年其他农用地为农村道路和设施农用地，面积 83.27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农用地面积调整为 87.25 公顷，规划期净增加 3.9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80%调整为 0.82%。

## 二、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城镇用地，基期年城镇用地面积 22.21 公顷，

到 2035 年城镇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46.80 公顷，全部为城镇开发边界内，规划期增加 24.59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21%调整为 2035 年的 0.45%。村庄用地：基期年村庄用地面积 254.74 公顷，到 2035 年村庄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262.22 公顷，规划期增加 7.48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2.45%调整为 2035 年的 2.52%。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基期年面积 52.85 公顷，到 2035 年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调整为 53.74 公顷，规划期净增加 0.89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51%调整为 2035 年的 0.52%。。

**其他建设用地：**基期年面积 6.84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建设用地面积调整为 6.57 公顷，净减少 0.27 公顷，占全镇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07%调整为 2035 年的 0.06%。

### 三、其他用地

**陆地水域：**基期年陆地水域面积 80.02 公顷，其中河流水面 78.30 公顷、水库水面 0.51 公顷、坑塘水面 1.09 公顷、沟渠 0.12 公顷，到 2035 年陆地水域面积调整为 81.13 公顷，规划期净增加 1.11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0.77%调整为 2035 年的 0.80%。

**其他土地：**基期年其他土地面积 154.15 公顷，其中田坎面积 130.74 公顷、裸土地面积 0.10 公顷、裸岩石砾地 2.05 公顷、其他草地 21.26 公顷，到 2035 年其他土地面积调整为 150.74 公顷，规

划期净减少 3.41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比例由 2020 年的 1.48% 调整为 2035 年的 1.45%。

**湿地（内陆滩涂）：**基期年内陆滩涂面积 1.79 公顷，到 2035 年内陆滩涂面积调整为 1.77 公顷，规划期面积减少 0.02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比例未发生变化，主导功能为生态保护。

规划期末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见附表 2《西营镇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 第四节 用地布局优化

### 一、优化农用地布局

按照“总体稳定、布局优化、严格管控”的要求，在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高、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强化永久基本农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建设保护，确保规划期末农用地面积不低于 9788.6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165.74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29.00 公顷，园地面积 9.73 公顷，林地面积 8525.97 公顷，其他农用地面积 87.25 公顷。

### 二、统筹安排各类建设用地

持续优化各类建设用地布局，重点保障镇区建设用地，城镇建设用地不越过城镇开发边界，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产业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在不突破建设用地总规模前提下，统筹安排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和其他建设

用地。到 2035 年建设用地总规模 386.88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09.02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53.74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6.57 公顷。

### 三、优化村庄用地布局

村庄用地充分考虑各村的自然地理状况和农村居民点，遵循节约集约、因地制宜的原则合理布局，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依托现有的交通基础体系，做好中心村布局规划，通过提高农村产业集聚，促使农民向镇区集中，统筹考虑农村村民生产、生活需求，突出节约集约用地导向，科学划定宅基地范围，合理保障农村村民的宅基地用地。到 2035 年，全镇布局村庄用地面积 262.22 公顷，其中农村宅基地面积 227.49 公顷，产业发展用地面积 30.79 公顷，公用设施、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广场等用地面积 3.94 公顷。

## 第六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 一、稳定耕地总量

牢牢守住耕地底线，确保实有耕地数量基本稳定，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严格控制一般耕地转换为园地、林地、牧草地等其他农用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基本农田“非粮化”，编制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明确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规模、布局、时序和年度内补充耕地规模，落实耕地“进出平衡”和“占补平衡”要求。加强耕地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减少自然灾害损毁耕地数量，推动县内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复绿，引导有条件的耕地种植粮食作物。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前提下，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宜耕荒草地和废弃农村宅基地的、工矿用地复垦，利用各种渠道补充耕地。健全耕地保护长效责任机制，全面推行“田长制”，强化耕地保护共同责任，确保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总量不减少。

#### 二、提高耕地质量

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机制，统一规划布局，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建设灌溉、排水渠道、机耕道路等生产设施，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通过修建沟渠、梯田和农田防护林等措施，加强

农田水土保持，减少水土流失，提升中、低产田质量，推进撂荒地治理，加强灾毁耕地复垦。推进土地平整工程，实施耕作层表土剥离再利用，稳步开展“旱地改水田”、土壤改良等。补充耕地项目，实行耕地“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占水田补水田”的要求，确保补充耕地数量相等质量相当。规划期将全面改善耕地生产条件，提高耕地生产能力，提升耕地质量等级。

### 三、加强耕地生态管护

加强农田防护工程建设，积极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坡改梯、堤岸防护、坡面防护和沟道治理等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增强农田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促进农作物秸秆饲料化、能源化、原料化再利用，恢复和提升土壤有机含量。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农产品种植，示范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减少化肥使用量，增施有机肥，促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降低面源污染强度，推广绿色防控技术应用。开展种养结合，坚持轮作为主、休耕为辅，因地制宜推动耕地轮作休耕。加强农业资源环境监测与保护，对污染耕地重点监测和修复，加大耕地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建设，保障农田生态环境安全。

## 第二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一、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

实行总量控制，增量优化，严控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优先保障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

及科技含量高、社会经济效益好的产业发展用地，不突破年度计划用地指标。充分发挥城镇开发边界对各类城镇集中建设活动的空间引导和统筹调控作用，城镇建设严格限定在城镇开发边界之内，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在镇域内统筹。按照“要素跟着项目走”的要求，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超标准、无标准的项目用地按规定做好项目用地节地评价，对于不符合标准的用地，在预审环节坚决予以核减。到2035年全镇新增城乡建设用地不突破42.77公顷。

## 二、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实施严格的“增存挂钩”制度，以“存量”土地拓展“增量”发展空间。对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未尽等闲置土地、低效用地土地资源，编制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实施计划，通过用途合理转换、用地置换腾退等盘活利用。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城镇存量建设用地再开发政策体系，鼓励原土地使用权人通过自主、联合等方式盘活利用，对原土地使用权人无继续开发建设意愿的，可通过土地二级市场转让或政府收储方式盘活利用，持续推动城镇存量建设用地开发利用。规划期对全镇6.32公顷闲置、低效的工业、仓储、采矿等用地实施再开发利用。

## 三、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

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空闲地和废弃宅基地、工矿用地复垦整理，加大村庄整治力度，科学编制农村集镇、村庄规划，优化村庄布局，实施弱小村合并、“空心村”治理、特色村培植、中心

村建设，充分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促进村内宅基地集中，积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逐步缩小农村建设用地规模，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规划期实施农村旧宅基地腾退潜力规模 55.84 公顷。

#### 四、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水平

优化用地结构和空间布局，强化用地定额标准管控和节约集约评价，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的刚性约束。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实施城镇建设用地提质增效行动，严格规划管控和计划调节。推动工业用地原址升级改造、扩容增效。探索推进“标准地”制度改革，健全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以“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为导向，实行土地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政策，提高单位土地开发强度和产出效益。

###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 一、落实水资源保护范围

将中低山区域划入水源涵养区，充分利用区位森林资源优势，发展水源涵养林，强化林地管理。落实高桥村朱家河和新建村巴山沟两个饮用水源地保护区，高桥村朱家河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面积 9.26 公顷，二级保护区面积 343.70 公顷，新建村巴山沟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面积 7.31 公顷，二级保护区面积 271.91 公顷。规划落实冷水河管理范围为 10 年一遇设计洪水位向外 10 米，保护范围为管理范围线向外 10 米，有河堤段管理范围线为堤防堤顶

外坡脚线向外宽 5 米，保护范围线为管理范围线外侧 5 米。朱家河、构潭河管理范围为 10 年一遇设计洪水位向外 5 米，保护范围为管理范围线向外 5 米，有河堤段管理范围线为堤防堤顶外坡脚线向外宽 5 米，保护范围线为管理范围线外侧 5 米。

## 二、优化水资源配置

优化水资源配置。完善水资源利用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以水定城、以水定产，合理确定经济布局、结构和规模。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加强对重点用水户、特殊用水行业用水户的监督管理，加大水资源调控规模，提高调蓄供水能力。规划期合理配置农业用水量、工业用水量、生活用水量及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指标，到 2035 年全镇用水总量控制在 441.00 万立方米以内。

## 三、制定水资源保护措施

加强冷水河、朱家河、构潭河等河流水系保护，制定相应保护制度，保障主要河流水质达到国家地表水 II 类标准。对一级饮用水水源地按照生态保护红线要求进行管控，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到 2035 年，全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控制在 100%。建立农业用水量、工业用水量、生活用水量及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控制指标体系，推进高效节水灌溉，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准入，实施差别化管控措施，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加快村镇生活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推行“一户一表制”，逐步推动计量收费，加快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进城镇节水改造，抓好

污水再生利用，全面推进节水型城镇建设，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

## 第四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 一、落实林草湿地保护指标

落实县级总体规划要求，到 2035 年，西营镇林地保有量 8525.97 公顷，森林覆盖率不小于 73%，湿地保护面积 1.76 公顷（内陆滩涂），造林绿化空间面积 133.59 公顷，并将全镇总体指标分解落实到各村。

### 二、划定保护区范围

将现状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其他林地、竹林地和规划造林绿化空间划入林地保护区，划定林地保护区面积 8520.0 公顷，在各村均有分布，主要分布在花房村、栗园村、高桥村、蔓营村和土泉村。湿地仅有内陆滩涂地类，保护范围主要集中在冷水河、朱家河和沟潭河，保护面积 1.76 公顷。全镇草地地类为荒草地，面积 19.37 公顷，分布零散，8 个村均有。

### 三、林草湿地资源保护措施

严格落实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责任制，将林地、林木管理等指标分解到各村，明确任务，夯实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责任；开展非法使用林地清理清查工作和木材经营加工单位的检查工作，加大森林资源管理力度；加快林区防火通道建设、完善林区防火通道，强化护林员队伍和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将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2%以内，24 小时火灾扑灭

率达到 98%以上。制定湿地保护规划，严格管控湿地空间，以维护湿地生态系统完整和平衡为主要目标，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利用；以生物多样性植物恢复为理念，营造湿地、水生植物和水源涵养植物为主体的多元化植被体系；加强栖息地恢复，做好栖息地封山禁牧和生态修复，为野生动植物繁育提供良好生态环境。

###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优化矿产资源保护与开发布局。**以矿山规模、资源量，规定新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严格矿产开发准入条件，划定旬阳县铜矿重点开采区（白河西营镇部分）、大李四沟铁矿开采区、高桥村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限制勘查硫铁矿，勘查区块投放前应做好论证，限制勘查的矿种应严格控制探矿权投放。禁止开采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不得新设采矿权，禁止新建、扩建粘土实心砖厂。已有矿山通过设备改造和技术升级，达到保留或技改矿山最低开采规模，鼓励现有矿权进行自愿依法有序重组、整合，优化布局结构。

**推动矿业绿色发展。**划定矿产勘查规划区、开采区范围，推进矿山绿色勘查、开发。明确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安全影响范围，严禁在影响范围内规划审批其他建设项目，确保开采满足安全距离要求。已出让的矿区在采矿期内应坚持生态保护优先、节约优先，有度有序利用矿产资源，建立和完善绿色矿业发展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第七章 镇村体系与产业发展

### 第一节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根据白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西营镇为重点镇。根据全镇各行政村的自然、地理、资源等条件和现阶段生产特点及村庄建设条件，分析其劳动力的构成及转化。确定在全镇范围内形成职能明确，层次清楚，规模得体，方向明确的村镇体系，规划形成“集镇—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镇村体系，包括集镇、5个中心村和2个一般村。

对全镇居民点作如下三级安排：

一级：集镇，即西营集镇；

二级：中心村，包括高桥村、花房村、栗园村、柳树村、蔓营村、新建村；

三级：一般村，包括双垭村、土泉村。

### 第二节 村庄布局指引

#### 一、优化村庄分类

以行政村为单位，按照人口规模、地理位置、交通条件、自然特色、现状产业基础及发展需求、未来建设目标等对村庄分类，确定村庄功能类型，将全镇8个行政村划分为3类，其中集聚提升类村庄5个，城郊融合类村庄1个，特色保护类村庄2个。

## 二、村庄管控指引

### 1. 集聚提升类

西营镇集聚提升类村庄有 5 个，分别是高桥村、花房村、栗园村、双垭村、土泉村。村庄规划应统筹考虑与周边村庄一体化发展，促进农村居民点集中或连片建设，推进村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对周围村庄的带动和服务能力。振兴策略：①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培育村庄特色产业，开展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增强人口集聚能力；②村庄的建设和产业经济发展给予更好的支持政策，优先编制村庄发展规划。

高桥村：位于镇区西南部，土地面积 1432.77 公顷，耕地面积 142.74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农旅综合产业。

花房村：位于镇域西部，土地面积 1565.06 公顷，耕地面积 151.34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农产品加工、采矿业等。

栗园村：位于镇域北部，土地面积 1566.72 公顷，耕地面积 214.82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养殖、种植等设施农业。

双垭村：紧邻镇区西部，土地面积 729.52 公顷，耕地面积 112.50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养殖、种植等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业，重点建设生物颗粒制造

厂。

土泉村：位于镇域西南部，土地面积 1322.04 公顷，耕地面积 84.07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茶叶加工、猕猴桃等农产品加工及养殖、种植等设施农业。

## 2.城郊融合类

西营镇城郊融合类村庄为新建村，镇政府所在地，土地面积 965.15 公顷，耕地面积 92.85 公顷。发展定位为承接城镇外溢功能，村庄能够共享使用城镇基础设施，具备向城镇地区转型的潜力条件。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逐步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市功能外溢的作用。振兴策略：①发挥城市后花园的区位优势，改善人居环境，融入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和产业链条，因地制宜发展都市农业、乡村旅游；②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促进三产融合发展，提升经济产业发展水平和建设水平；③发展观光农业和休闲农业。

## 3.特色保护类

西营镇特色保护类村庄 2 个，分别是柳树村和蔓营村。村庄规划应与各村庄的保护规划相衔接，将核心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等纳入村庄规划，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保持村庄传统格局的完整性、历史建筑的真实性和居民生活的延续性。振兴策略：①积极保护特色风貌、主动挖掘特色，提升村庄整体风貌，增强旅游发展的竞争力；②根据村庄具体情况，积极保护文

物古迹、挖掘历史文化，或者着力做好旅游资源开发，实现有效保护/有序开发，促进村庄转型与振兴。

柳树村：位于镇区南部，土地面积 1197.77 公顷，耕地面积 113.90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农产品加工、物流和农旅产业，规划期重点建设水田沟生态康养中心。

蔓营村：位于镇区北部，土地面积 1612.63 公顷，耕地面积 271.32 公顷，以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为重点，粮油种植为主，规划发展农产品加工、农旅及特色产业园，对境内蔓营寨遗址进行保护。

### 第三节 产业发展

#### 一、产业发展引导

围绕“勤朴西营、创业小镇”定位，培育构建“两业主导、多业辅助”（即以茶叶、生猪为主导，木瓜、柑橘、核桃、花椒等多元辅助产业）产业体系，着力提升集镇商贸服务、旅游服务、生态康养、农副产品加工功能，加强与中心城区和周边地区交通联系，建设县域重点镇。

（1）建设“柳树—集镇—蔓营”综合经济带，实施集镇基础设施提升和气化工程，完善集镇教育、医疗、康养、物流功能：加强柳树村生态养殖产业链建设，建设蔓营乡村旅游示范村，促进社区工厂主要产能沿经济带聚集，打造县域乡村振兴示范带。

（2）建成菱营村、花房村、柳树村三个休闲观光旅游区，培育菱营、构潭河、花房、高桥四个现代综合产业园。

## 二、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构建“一核三区”的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一核：为西营镇镇政府驻地，主要发展商贸物流业、旅游服务业和农产品加工业。

三区：城镇综合服务片区、旅游康养片区、工贸发展片区。

## 三、用地保障

西营镇以乡村振兴为指引，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空间布局，优先落实“至少5%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的要求。充分利用农村现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在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范围内，优先将腾退的宅基地等闲散建设用地规模，集中用于乡村产业发展。

## 第八章 “通则式”村庄规划

西营镇下辖栗园村、花房村等 8 个村（社区），其中栗园村、新建社区（天逸社区）、柳树村、高桥村、蔓营村已编制了实用性村庄规划，不再编制“通则式”村庄规划。本次“通则式”村庄规划涉及花房村、双垭村和土泉村共 3 个村（社区）。

### 第一节 花房村

#### 一、村庄现状

花房村位于西营镇西部。西漳路穿境而过，交通便利。东接栗园村、土泉村，南靠双丰镇闫家村，西邻旬阳市，北连栗园村。村域国土面积 15.65 平方公里（含国有林场面积）。2020 年全村共 413 户，户籍人口 1461 人。主要种植作物有玉米、油菜和大豆等，特色种植有魔芋、烤烟等。

#### 二、落实“五线”

花房村落实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148.77 公顷（22326.6 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83.76 公顷（1256.4 亩），花房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0.58 公顷。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30.84 公顷。新增村庄建设用地 0.59 公顷，其中村庄用地 0.39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20 公顷。

花房村不可移动文物 2 处，其中清代古墓葬 1 处、清代石窟寺及石刻 1 处，严格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的要求进行保

护管理。

村内地灾隐患点有 4 处滑坡，分别为曹家坪滑坡、花房老学校滑坡、邢家老庄和周家大院滑坡规模等级均为小型。将村内所有在册地质灾害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进行专业监测及普适型监测。制定预警、抢险、疏散等措施方案。

### 三、明确“三指引”

####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geq 1.0$ 且 $\leq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leq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西漳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10 米，村庄道路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

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3 个，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68.68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1.07 公顷，农用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0.75 公顷。生态修复项目 1 个，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项目规模 4.89 公顷。

## 第二节 双垭村

### 一、村庄现状

双垭村位于西营镇中部，西漳路穿境而过，交通便利。东与新建村接壤，南与高桥村相接，西与栗园村相邻，北与栗园村、蔓营村相连。村域国土面积 7.39 平方公里（含国有林场）。2020 年全村共 331 户，户籍人口 1054 人。主要种植作物有玉米、菜籽和红薯，养殖有牛和鱼，特色农产品有花椒、板栗和柿子。

### 二、落实“五线”

双垭村落实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111.09 公顷（1666.35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3.44 公顷（516.75 亩），本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0.74 公顷。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3.17 公顷。新增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0.67 公顷，均为村庄用地。

双垭村有不可移动文物 3 处，其中清代古墓葬 2 处，清代石窟寺及石刻 1 处，将村内所有在册文物严格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的要求进行保护管理。

村内地灾隐患点有 1 处滑坡，为刘家凸滑坡，规模等级为小型。将村内所有在册地质灾害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进行专业监测及普适型监测。制定预警、抢险、疏散等措施方案。

### 三、明确“三指引”

####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geq 1.0$ 且 $\leq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leq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西漳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10 米，村庄道路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

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防灾等基础设施。

###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4 个，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72.86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0.05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0.2 公顷，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0.1 公顷。生态修复类项目 1 个，为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类项目 5.26 公顷。

## 第三节 土泉村

### 一、村庄现状

土泉村位于西营镇西部，十天高速穿境而过，东与高桥村接壤，南与双丰镇五星村、闫家村相接，西、北与花房村相连。村域国土面积 13.22 平方公里（含国有林场面积）。2020 年全村共 344 户，户籍人口 1197 人。村内主导产业有茶叶、玉米、大豆等，特色产业有冷水鱼、育肥猪等。

### 二、落实“五线”

土泉村落实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护目标 81.38 公顷（1220.7 亩），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37.78 公顷（566.7 亩），本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24.93 公顷。新增村庄建设用地 1.62

公顷，均为村庄用地。

土泉村有不可移动文物 2 处，均为清代古墓葬，将村内所有在册文物严格按照《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的要求进行保护管理。

### 三、明确“三指引”

#### （一）村庄建筑管控和风貌指引

村民自建住房用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67 平方米以内，村民住宅层数一般不超过 3 层，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工业用地建筑密度 $\geq 4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geq 1.0$ 且 $\leq 3.0$ ，绿地率 $\leq 20\%$ ；商业用地建筑密度 $\leq 60\%$ ，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容积率 $\leq 4.0$ ，绿地率 $\geq 20\%$ ；其他用地参照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十天高速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0 米，村庄道路两侧建筑物后退不少于 3 米，其他道路退距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建房风貌以陕南传统民居风貌为主，建筑色彩以白灰色系为主，屋顶以坡屋顶形式为主，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风格及色彩应协调统一。村民自建房方案推荐采用《陕西省农房设计图集》中的陕南农村民居方案。

#### （二）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指引

规划建设以下公共服务设施：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活动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卫生室、生活超市、电商物流代办点、充电桩。建议配置幼儿园、小学、文化舞台、养老服务设施、小卖部、餐饮店。

进一步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电信、燃气、环卫、

防灾等基础设施。

### （三）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指引

落实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3 个，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 48.78 公顷，其他农用地整理规模 0.24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0.54 公顷。生态修复类项目 1 个，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类项目 3.51 公顷。

## 第九章 文化空间与特色风貌保护

###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 一、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西营镇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主要为古遗址以及石窟寺及石刻，主要分布于蔓营村和高桥村。

####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 （一）保护原则

**依法保护，合力推进。**贯彻落实《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构建运行高效、管理科学、充满活力的法治非物质文化遗产事业发展体制机制。坚持政府主导、群众主体的原则，拓展社会参与度，进一步激发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化。

**创新引领，突出重点。**坚持以制度创新、机制创新为先导，激发动力、增强活力、释放潜力，推动非遗事业继续率先发展。以濒危项目保护和传统工艺振兴、传承人群可持续培养、智慧化建设等工作为重点，深化保护成果。

**整体保护，活态传承。**坚持发掘与培育、保护与利用、继承与弘扬相结合。坚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和社会人文及自然生态环境整体性保护，优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生存空间。坚持以人为本，强化活态传承，充分发挥传承人在项目传承中的关键作用，大力培养后继人才，形成活态传承链。

## （二）保护目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体系更加完善，各项保护工作体制机制更加成熟，保护工作整体实力明显增强，充满创新活力，与经济社会、生产生活的融合度显著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对文明社会发展的贡献率进一步提升，基本形成保护发展科学化、传承弘扬系统化、文化空间生态化、特色项目品牌化、产业融合常态化、展示共享智慧化的保护格局。

## （三）重点工作

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进一步完善传承机制。健全传承人保护制度，实现传承人素质培训制度化、常规化，传承人业务技能比拼常态化。着力推进代表性传承人和传承人群培养，重点解决传承青黄不接的问题，努力发展新生代传承人群。着力推进濒危项目的保护与传承，开拓传承新渠道。实施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

## 第二节 景观风貌塑造

### 一、乡村风貌

#### （一）公共空间风貌引导

健全服务设施配置，完善活动场地、健身器械、休闲设施等；提高环境友好性，完善慢行系统、危险地段增设防护措施、补充亮化设施；提升环境品质，完善绿化景观配置，适当增设艺术装置，选用透水性、防滑性较强的铺装材质，注重公共空间开敞与

私密的划分，促进友好的邻里交往；采用当地乡土材质制作景观小品，营造乡土氛围，把传统文化和乡土人情融入“山、水、村”中，真正体现出“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白河魅力。

## （二）街道风貌引导

提升街道两侧景观环境。拆除废弃围墙，车行路两侧增设景观休憩设施，种植各类花卉、小型灌木等，提升街景风貌。

外部墙体统一采用普通白色防水砂浆抹面或白色瓷砖贴面，墙体增设简洁砖雕、宣传画等，突出村落文化特色。

根据《农村道路规划规范》，农村道路等级采用分级设置，结合农村实际使用情况，村道路分为干路、支路、巷道3级，硬化或拓宽主干道及通社道路，道路宜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条件不足时可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增设传统特色太阳能路灯交通标志牌等相关设施。

完善村庄道路附属设施，建设交通安全设施、道路排水设施、停车设施和安全防护设施，村庄内部道路结合村庄人文资源、林田资源、水系资源等，适当预留慢行交通通道；提升道路绿化、美化、亮化。

## （三）公共活动空间级景观小品引导

适当增加和完善活动场地、运动场地、儿童活动区域、党建文明宣传区域，增添具体的景观小品，体现当地风土民俗和文化宣传。

广场等主要活动场地选择在村内具有地标特质的地点，设计过程中采用增加村民健身设施、休息座椅、廊架、植物造景等景观小品方式，建设过程中要突出村庄地域特色。

强化公共活动场地的功能复合性，并增加公共空间绿化。

景观小品的设置就地取材、因地制宜，多用石材、木材等，适应乡村氛围，充满田园气息。通过色彩和地方材料的应用体现传统性，增加装饰符号细节设计、突出地域特色。

## 二、公共设施风貌引导

以“整洁有序、原生乡土、舒适适宜、经济实用”的方式进行建设，与当地建筑风貌相协调，尽可能使用当地建筑材料。

## 三、居民点建筑风貌引导

农宅总体以合院风格为主，符合简约中式风格；结合房屋建筑质量状况，分类引导；拆除违章建筑，对保留建筑及沿路建筑立面进行风貌改造与修整，既保持统一协调的立面效果，又注重体现生态白河特色风貌。

## 第十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规划到 2035 年全镇共安排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10 个，整治规模 536.13 公顷。项目类型为农用地整理 505.83 公顷，建设用地整理 31.45 公顷，宜耕后备资源开发规模 4.33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93.40 公顷。

#### 一、农用地整理

规划期共安排农用地整理项目 8 个，建设规模 500.35 公顷，包含了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提质改造、低效园地和残次林地整理等，新增耕地面积 61.19 公顷。

**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期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 个，建设规模 440.37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13.21 公顷，主要涉及栗园村、蔓营村、高桥村、双垭村和花房村。坚持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平整土地、改良土壤、修建机耕道路等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耕地提质改造。**对农业设施不配套、工程年久失修、粮食产能不达标等劣质、等级低的耕地，通过改善土壤、排灌等农业生产条件，增加土壤有机质，改造农田水利设施，将旱地改为水田，融合旱作节水、病虫害防治、农机利用等科技推广技术，改造提升农田等级，提高耕地质量。

**低效园地和残次林地整理。**将林地规划和相关保护区范围以

外，不适合于经营林业、果业，坡度在 25° 以下可工程恢复的低效园地、残次林地纳入农用地整理范围，复垦成适宜耕作的农用地，规划期安排 3 个项目，建设规模 59.98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47.98 公顷，主要涉及蔓营村、栗园村、花房村和高桥村，采取机械、人工等办法，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 二、建设用地整理

规划期充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平台，结合和美乡村建设，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目标，以集约节约用地、改善环境为原则，对废弃的农村宅基地、采矿用地和低效工业用地进行整理，调整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结合乡村振兴、生态移民、地质灾害移民和扶贫移民工程，开展建设用地整理规模 31.45 公顷，其中农村建设用地（宅基地）复垦规模 30.16 公顷，工矿废弃地复垦规模 1.29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28.31 公顷，主要分布在蔓营村、柳树村等。

## 三、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依据土地利用条件，有计划开展荒草地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利用。规划期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建设规模 4.33 公顷，新增耕地面积 3.90 公顷，主要布局在柳树村和栗园村。

# 第二节 生态修复

## 一、森林资源系统修复

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及修复改造为重点，营造新防护林，改造功能低下的生态防护林，提高镇域内防护林的生态功能，稳固提高天然林资源的数量和质量，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稳步提升退耕还林质量，充分发挥退耕林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对镇域内灌木林地、其他林地、其他土地和草地进行评估，规划期纳入造林绿化规模 133.59 公顷，主要布局在高桥村、土泉村、花房村、柳树村和栗园村等。

## 二、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

实施冷水河西营段、朱家河、构潭河等主要河流综合治理工程，持续巩固深化“河长制”，严格水生态环境管理，加强流域生态治理与修复，提升流域水源涵养能力，加强排污口整治，提升垃圾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能力，完善水质监测及污水治理体系建设，基本消除黑臭水体，确保境内地表水质稳定达标。加强湿地保护，营造湿地、水生植物和水源涵养植物为主体的多元化植被体系。规划期重点实施冷水河综合整治工程。

## 三、生物多样性修复

以集中连片的天然林区、野生植物天然分布区、野生动物迁徙通道等生态敏感区域为重点，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价，完成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网络的核心区建设。到 2035 年，濒危动植物保护率达到 100%，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5%以下，生物多样性得到切实保护。

## 四、矿山生态环境修复

按照“谁开采、谁修复，谁受益、谁治理”的原则，全面落实矿山企业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主体责任，对政策性关闭的无主矿山和投产、在建或停产的有主矿山进行地质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对历史遗留的区进行综合调查，开展矿区污染治理和生态景观修复示范，解决矿山开采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重大项目见附表9《西营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 第十一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 第一节 综合交通

#### 一、高速公路

规划 2 条高速公路过境，1 条为现状十天高速 G7011，1 条为新增双丰—山阳高速。规划改扩建现有的双河出入口，实现十天高速与双丰—山阳高速联通。

#### 二、国省道

规划 1 条省道 316，北连仓上，南接双丰。规划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8.5m，为区域南北交通主干道。

#### 三、县乡公路

规划 1 条县道，为 X311（西营—花房），规划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

规划 1 条乡道，为 Y208（大山—土泉），按四级公路标准规划，规划路基宽度 7 米，路面宽度 6 米。

村村通公路技术标准等级控制在四级及以上，路基宽度 6 米、路面宽 5 米。

#### 四、公路客运站

规划改建西营镇客运综合服务站，提升服务水平，增强与周边区域的公路客运联系。

### 第二节 基础设施

## 一、给水工程

镇区规划 1 处西营供水厂，以巴山沟为供水水源，依托西营镇新建村供水厂保障镇区及临近村庄集中供水。

规划完善村庄饮用水工程及供水管网系统，实现集中供水，保障村庄安全用水。各村庄使用地表水的水源配备水净化处理设备、消毒设备和防砂、防浑浊设施。加强水源地保护、净水工艺改造、管网延伸配套及水质监测，稳定城乡供水质量。

## 二、排水工程

镇区规划 1 处西营污水处理厂，位于新建村一组凤凰尾，采取雨污分流制。利用地面坡变或现状沟渠排放雨水，规划设置排水干渠收集道路雨水，就近排入沟中。

建立村庄污水排放系统和污水处理站，近期经沼气池和化粪池初步处理后回归农用，中远期有条件村庄统一排入污水处理池。

## 三、供电工程

镇区规划 35kV 西营变电站，为整个镇域提供电源。完善镇域电网结构，全镇的通电率达到 100%，确保供电安全性和可靠性。

## 四、燃气工程

扩大天然气清洁能源入户范围，保障镇域居民的燃气使用需求，持续推进城区范围“煤改气、油改气、油改电”。在管道天然气覆盖困难的地区，大力发展省柴节煤灶及沼气池，开发利用太阳能、沼气、秸秆气化等清洁能源，逐步改善农村能源供给方式。

## 五、通信工程

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及通信设施。实施宽带提升工程，大力推进骨干网、城域网和接入网升级改造，全力推进光纤网络“万兆入楼、千兆入户”，提升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实现光纤宽带“村村通”。加快5G网络基站建设，部署新一代通信核心网和传输网，推进5G技术在智慧旅游、智慧交通、应急管理、城市管理等领域示范应用。完善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三网”融合进程，推动信息网络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

## 六、环卫工程

镇区规划1处垃圾转运站，主要服务于镇区中心区域。规划1处西营建筑垃圾填埋场，位于大桥村六组野猫峡。保留现状西营卫生垃圾填埋场，位于蔓营村秋树曹。

完善农村垃圾收运设施布局，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源头减量，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路径。各村庄至少设置一处垃圾收集点，服务半径不宜超过200m。配备专职人员收集垃圾，实施“户分类-村收集-镇处理”的乡镇集中治理模式，实现垃圾分类清运，回收利用。因地制宜推广沼气、秸秆气、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改进炉灶，减少能源垃圾和消除烟尘污染。

## 七、生态保护

防止土地污染、农作物污染，确保农产品安全，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积极推广无公害果菜技术，扩大化肥农药控制使用区域，进一步强化管理措施。

防治规模化养殖污染，推广畜禽养殖业粪便综合利用和处理技术，对规模化养殖实行全面监管。

实施秸秆禁烧，促进综合利用，加大秸秆禁烧工作力度，大力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秸秆利用新途径。

###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 一、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建立覆盖城乡两级、均衡布局的公共服务体系**，分区分级明确教育、医疗、文化、养老、体育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和建设标准。

**镇级社区生活圈**。依托集镇所在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可在完善自身服务要素配置的同时，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实现对周边乡集镇的辐射，宜配置卫生服务站、老年活动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幼儿园、小学、初中、文化活动室、室外综合健身场地、菜市场、邮政营业场所，以及生活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等。至2035年，西营镇形成1个15分钟城镇生活圈及生活圈服务中心，实现城镇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步行可达覆盖率90%，将15分钟社区生活圈划分为基础保障型、品质提升型两种类型并制定差异化的生活圈建设标准。基础保障型为未来人口增长的重点区域，主要为西营集镇区域。品质提升型为现状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较为齐全的地区，主要分布在中厂镇政府周边。

**村级社区生活圈。**宜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组，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按照 15min 可达的空间尺度，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构建 2 个乡村社区生活圈，实现乡村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15 分钟慢行可达覆盖率 90%。

## 二、明确设施配置标准

以社区生活圈为导向，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参考十五分钟生活圈要求以及上位规划管控传导的公服内容，结合公共服务设施现状，进行公共服务设施的管控与传导。

表3 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表

类别	项目名称	镇区	基层村
公用行政	党务、政府、人大、政协、团体	●	—
	各专项管理机构	●	—
	居委会、警务室	●	—
	村委会	○	●
教育培训	专科院校	○	—
	职业学校、成人教育及培训机构	○	—
	高级中学	○	—
	初级中学	●	—
	小学	●	○
	幼儿园、托儿所	●	○
文体科技	文化站（室）青少年及老年活动中心	●	●
	体育场馆	●	—
	科技站、农技站	●	○
	图书馆	●	—
	展览馆、博物馆	○	—
	游乐健身场所	●	○
	广播电视台（站）	●	—
医疗保健	计划生育站（组）	●	○
	防疫站、卫生监督站	●	—
	医院、卫生院、保健站	●	●
	疗养院	○	—
	专科诊所	○	○
商业服务	生产资料、建材、日杂商品	●	○
	粮油店	●	●
	药店	●	○
	燃料店（站）	●	—
	理发馆、浴室、照相馆	●	○
	综合服务站	●	○
	物业管理	●	○
	农贸市场	○	○
	银行、信用社、保险机构	●	—
	邮政局	●	○
社会保障	残障人康复中心	●	—
	敬老院	●	○
	养老服务中心	●	●
集贸设施	蔬菜、果品、副食市场	●	○
	粮油、土特产、市场畜禽、水产市场	●	○
	燃料、建材家具、生产资料市场	○	—

注：“●”表示必须设置；“○”表示可以选择设置；“—”表示可以不设置。

####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西营镇地处于秦巴山脉，地势西南高、中北部低。境内地貌以中高山丘陵区为主，低山河谷区为辅。境内河道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主要河流有冷水河、构潭河、朱家河等。境内自然灾害主要有泥石流、山体滑坡等，滑坡以中小型聚集层滑坡为主，主要散布于低山区的斜坡地带。片区山洪治理应以安全泄洪为主，并与堤防工程构建成完整的封闭的城区堤防体系，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对境内危害较大的地质灾害地进行工程治理，避免地质灾害威胁。抗震设防烈度为VI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

为保障镇域和镇区的消防安全，应提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能力，完善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建设，积极落实消防水源建设，合理布置消防取水点，在重要的建筑物、场站、仓库地区设置消防设施，加强消防通信建设。

## 第十二章 镇区规划

### 第一节 用地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 一、空间结构

规划镇区的空间布局结构遵循镇总规修编的结构。将西营镇规划为“一轴承两翼、两带连五区、一心领多点”的镇区结构。

一轴承两翼：依托冷厚路形成整个镇区的发展主要轴线，主要发展轴承接起南北两翼。

两带连五区：沿冷水河形成镇区的滨河景观带和东西向河流形成的次要景观带，两带将镇区的五个片区串联起来；五区：中心发展区、北部发展区、构潭河生活区、河西生活区、南部生态发展区。

中心发展区位于镇区中心，是镇区主要的行政、商业、医疗、教育综合性中心；北部发展区位于镇区北部，交通便捷，适合发展生态农业；构潭河生活区、河西生活区主要为镇区居民居住用地，可吸纳周边村庄居民，为镇区发展注入活力；南部生态发展区由于受地形限制，南部片区为镇区的生态发展区，将柳树村片区纳入镇区建筑用地，规划发展生态康养旅游业，改善镇区环境，为镇区提供景观绿化服务功能。

一心领多点：中心发展区形成的综合服务中心，是整个镇区的政治、文化、服务中心。在一个中心的统领下，在南、北、西形成三个片区节点，分担片区的中心服务。

## 二、用地布局

在尊重现状的基础上，引导优化各类用地布局，保障西营镇各项规划诉求以及基础设施和产业设施用地空间规模。至2035年，规划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30.14公顷以内。其中，城镇住宅用地18.32公顷，比重60.08%；机关团体用地0.81公顷，比重2.64%；中小学用地2.26公顷，比重7.40%；幼儿园用地0.26公顷，比重0.87%；医疗卫生用地0.29公顷，比重0.95%；商业用地0.33公顷，比重1.08%；商务金融用地0.05公顷，比重0.17%；一类工业用地3.21公顷，比重10.53%；一类物流仓储用地0.04公顷，比重0.13%；城镇村道路用地3.48公顷，比重11.41%；对外交通场站用地0.05公顷，比重0.16%；社会停车场用地0.12公顷，比重0.39%；排水用地0.35公顷，比重1.15%；供电用地0.10公顷，比重0.33%；环卫用地0.04公顷，比重0.14%；公园绿地0.45公顷，比重1.48%；防护绿地0.01公顷，比重0.02%；广场用地0.32公顷，比重1.06%。

## 第二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一、落实社区生活圈建设

完善城镇社区生活圈。构建步行15分钟步行可达、适宜的社区生活圈网络，服务常住人口约5-10万人，配备生活所需的文教、医疗、体育、商业等基本服务功能与公共活动空间。依托多样化公共空间，提供文化活动、体育健身等品质型服务设施，构建社

区交往空间体系。至2035年，十五分钟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覆盖率达100%。

## 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教育设施规划：教育用地2.52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8.27%。镇区按照幼儿园服务半径不大于300米，小学服务半径不大于500米，中学服务半径不大于1000米的基本原则，规划高级中学、职业中学、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托儿所等。

医疗设施规划：医疗卫生用地0.29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0.95%。规划建设综合性卫生院1处，完善中心卫生院的医疗设备，利用现状镇卫生院设备和用地，改善医疗条件，提高服务质量。

## 第三节 绿地及开敞空间

至2035年，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量0.78公顷。

——公园绿地。按照500米的服务半径，在各组团内部结合15分钟生活圈布局社区公园，社区公园内配置基本的游憩及服务设施。主要包括依托城市道路、商业街区或居住区建设的口袋公园及结合城市主要交通道路两侧布置的带状游园。公园绿地面积总计0.45公顷。

——防护绿地。沿铁路两侧布置宽度不小于8米的防护绿带，城市水厂、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周围根据标准设置一定宽度的卫生防护绿带，在产生有害气体及污染物的工厂外围建设卫生隔离绿带；根据高压线路电压等级，控制不同宽度的高压线走廊

绿带。防护绿地共计 0.01 公顷。

——广场用地。布置若干处广场用地，面积共计 0.32 公顷。用于打造城市居民重要的公共活动空间，兼具应急避险功能。

居住区内的小游园、绿地，单位内部绿地及大型公建前的绿化用地等是城镇绿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布置多处社区游园，以亲近自然、生态涵养、休闲游憩、科普教育等多种功能为主，满足居民亲近自然的需求。

## 第四节 市政基础设施

### 一、道路交通

规划优化镇区内部交通，确定镇区内部交通为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的道路系统。

#### 1. 主干路

规划 1 条主干路，冷厚路，作为联系镇区纵向的一条对外交通干道，服务镇区发展，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7 米。

#### 2. 次干路

规划 2 条次干路，承担主要功能分区内部的交通，并保障河道岸线沿河交通、跨河交通联系，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6—7 米。

#### 3. 支路

规划 4 条支路，实现各地块与主次干路间的联通，同时保障河道两岸交通联系，规划道路断面宽度为 5—6 米。

#### 4. 公路客运站

镇区规划改建西营公路客运站，提升服务等级。

### 5. 停车场

镇区规划 2 处停车场，占地面积约 0.12 公顷。

## 二、公共交通

积极发展城乡公共交通，合理规划线路，将镇区与市中心公交衔接，做好换乘休息等相关设施设备，方便城乡居民使用。

强化城乡间交通联系，建立支撑城乡布局的公共交通体系。公交站点根据线路走向及地形特点设置。站点设置应满足 300 米半径覆盖率在 70%以上，500 米半径覆盖率在 90%以上。

## 三、给水设施

依托新建村供水厂满足镇区及临近村庄集中供水，日供水量 3900 立方米。以巴山沟为供水水源，实现镇区 100%集中供水。规划形成生活-消防联合供水的管网系统。规划供水管径介于 DN200-DN500 之间。镇区内规划给水主干管依托主干道路地下敷设，支管依托支路延伸入各户。

## 四、排水设施

镇区污水统一收集至镇区北侧的西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采取雨污分流制。完善镇区排水管网布设，实现污水 100%收集、处理。雨水根据地形就近排入雨水主管网，最终排入沟道。镇区内规划污水主干管依托主干道路地下敷设。规划污水管径介于 DN200-DN500 之间。

## 五、供电设施

依托 35kV 西营变电站作为镇区供电电源。镇区中压等级配网采用 10kV，10kV 中压配网为地下电缆环网，同路径的线路敷设在同一沟道中，6 回及以上线路采用电缆沟槽，6 回以下线路采用直埋敷设。

## 六、燃气设施

加快镇区燃气设施建设步伐，扩大天然气清洁能源入户范围，保障居民的天然气使用需求。持续推进全域范围“煤改气、油改气、油改电”，在管道天然气覆盖困难的区域，大力发展省柴节煤灶及沼气池，增加生物质能的利用，积极发展石油液化气。

## 七、通信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及通信设施。电信传输有线网以地下管道为骨干通道，光环网和光接入网为主要组网方式。镇区内的通信网及对外网将向“三网融合”的宽带综合业务数字网方向发展。各网共存时，电信市话网、有线电视网、计算机数据宽带网、区内智能网等信息传输线均采用同一线位，同沟敷设。

## 八、环卫设施

镇区规划 1 处垃圾转运站，镇区实施“户分类-镇转运-镇处理”的集镇集中治理模式。近期可将转运至西营生活垃圾填埋场，远期可转运至临近镇域的焚烧站处理，建筑垃圾转运至规划的西营建筑垃圾填埋场，实现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分类清运，回收利用，分类处置。镇区规划每平方公里设置 6 座公厕，在公共服务区、主要道路两侧及路口设置废物箱。设置间距：商业街 25-50 米、交

通干路 50-80 米、一般道路 80-100 米。

## 第五节 综合防灾与公共安全

### 一、消防

消防安全布局：规划区内各类建筑，应当优先建造一级、二级耐火等级的建筑，控制三级耐火等级建筑，严格限制四级耐火等级建筑。建筑之间开辟防火间距和消防车通道，提高消防水平。

消防水源：落实消防水源建设，通过城市给水管网、天然水源或消防水池多方保障消防水源。

消防通道：重要的建筑物、场站、仓库地区预留消防通道，道路宽度不小于 4 米，净空高度不小于 4 米。

消防设备：提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能力，完善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建设。室外消防栓按 120m 的间距进行配置，采用地下式，宜靠近道路交叉口。距离道路边沿不超过 2 米，距离建筑物外墙不小于 5 米。

### 二、抗震

抗震设防等级：规划区内建筑物按 6 度抗震设防烈度要求设计，涉及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设计标准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避震疏散规划：结合消防通道及对外交通干道，形成完善的疏散通道系统，依托广场、公园绿地、学校等开阔场地布局应急避难场所，确保为居民提供基本的疏散避难空间。

### 三、防洪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的规定及白河县的防洪设防标准，规划区的设防标准按30年一遇标准设防。各河流上的桥梁等构筑物设防标准应大于或等于其相应河沟的设防标准。

规划区内各类建设项目在开发建设前，应进行场地安全性、稳定性评估，在对各类地质灾害和洪水灾害进行充分预测和制定防护措施，确保场地安全后，方可进行建设。

### 四、人防

坚持“人防建设与镇区建设有机结合”和“平战相结合、协调发展”的思想，立足战备、综合开发、合理布局、注重实效。对镇区内重要目标须进行有效防护。主要包括党政军各级指挥机关，主要的桥梁、公路、铁路、隧道等交通设施，城市天然气、燃油、粮食等能源物资储备单位，城市生命线基础设施以及易燃、易爆、剧毒、危险品单位等。

结合城区建设中的商业区、居住区的建设开发及地下空间利用，做到平战结合、地上地下统一规划、建设、管理。镇区地下交通干线、地下营业性设施、地下停车场、地下过街通道等镇区地下空间的开发建设，其口部、孔口、管线等部位和设施应当符合人民防空工程的防护要求。

### 五、地质灾害防治

西营镇地处地质灾害多发区，因此在今后的开发中需要注意防止山体滑坡、崩塌、滑落等地质灾害的威胁。

规划要求：①镇区建设对地质灾害的防御以避开为主，改造为辅，一般情况下不应改变自然地形。②对居住在山体陡坡地段的居民采取相应的加固工程或生物措施。③充分利用自然排水系统，妥善处理建筑物、工程措施及其场地的排水，防止地质灾害发生的隐患。

## 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保障

### 第一节 近期安排

落实上位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150.12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29.0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不超过 46.80 公顷。近期安排交通、公用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 个，用地规模 35.75 公顷；医疗卫生、体育等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2 个，用地规模 0.36 公顷；工业、商业服务业、仓储等产业发展建设项目 21 个，用地规模 19.36 公顷；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 5 个，建设规模 167.10 公顷，其中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4 个，建设规模 147.10 公顷，生态修复项目 1 个，建设规模 20.00 公顷；西营镇集镇殡仪服务站建设项目 1 个，用地规模 0.28 公顷。

规划近期安排重点项目见下表《西营镇近期重点项目安排表》。

表 4 西营镇近期重点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用地规模	建设性质	所在行政村
基础设施	316 省道白河县双丰至仓上(西营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22.52	改建	柳树村、新建村、蔓营村
	西营-花房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12.22	改建	新建村、双垭村、栗园村、花房村
	西营镇客运综合服务站	0.20	改建	新建村
	高桥村污水处理站	0.03	新建	高桥村
	花房村污水处理站	0.03	新建	花房村
	蔓营村污水处理站	0.04	新建	蔓营村
	花房村水厂	0.05	新建	花房村

		栗园村水厂	0.01	新建	栗园村
		高桥变电站	0.55	新建	高桥村
		西营镇消防救援站	0.10	新建	新建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卫生	西营区域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0.29	改建	新建村
	体育	柳树村村民活动广场	0.07	新建	柳树村
产业发展	工业	西营镇工业园区建设项目	3.50	新建	新建村
		姚家湾农产品加工厂	0.06	新建	柳树村
		高桥村矿泉水厂	0.68	新建	高桥村
		高桥村艾蒿加工厂	0.22	新建	高桥村
		柳树村农产品加工厂	0.92	新建	柳树村
		柳树村物流仓储建设项目	2.02	新建	柳树村
		新建村社区工厂	0.32	新建	新建村
		土泉村农副产品加工厂	0.49	新建	土泉村
		双垭村生物颗粒制造厂扩建	0.29	改建	双垭村
		土泉村社区工厂	0.49	新建	土泉村
		蔓营村酒庄	0.35	新建	蔓营村
		富凯瑞农产品加工厂	0.17	新建	双垭村
	仓储	柳树村物流仓储项目	2.02	新建	柳树村
		新建村仓储物流项目	0.22	新建	新建村
	商业	蔓营村旅游接待中心及广场	0.49	新建	蔓营村
		柳树村旅游接待中心	0.06	新建	柳树村
		云游山水农旅产业园	0.58	新建	蔓营村
		昱辰佳美农旅项目	1.93	新建	新建村
		水田沟生态康养中心	4.00	新建	柳树村
		高桥五组农旅综合开发	0.35	新建	高桥村
新能源类汽车充电站项目		0.20	新建	新建村、蔓营村	
整治与修复	国土整治	花房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6.70	新建	花房村
		蔓营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3	新建	蔓营村
		花房村等3个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21.07	新建	花房村、栗园村、双垭村
		栗园村等4个村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项目	4.3	新建	栗园村、高桥村、柳树村、双垭村
	生态修复	蔓营村大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退化林修复	20.00	新建	蔓营村

其他	特殊	西营镇集镇殡仪服务站	0.28	新建	新建村
总计	—	—	222.85	—	—

## 第二节 规划传导与指引

### 一、规划承接

承接上位规划提出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国土开发强度等约束性指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河湖管理范围、地质灾害洪涝灾害风险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重要控制线，衔接森林覆盖率、湿地面积、基本草原、高标准农田面积、矿山综合治理率等预期性指标，深化国土开发利用格局、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乡镇驻地发展方向与功能分区，实施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保护与修复等重点项目。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150.12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 829.0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面积不超过 45.96 公顷，确保上位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列入镇级国土空间规划重点建设项目表，并保障用地图斑的精准落地。

### 二、规划传导

经依法批准的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乡镇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必须严格执行，凡是违反规划的行为都要严肃追究责任。镇政府定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修改，必须经原审

批机关同意，并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完善社会参与机制，发挥专家和公众的力量，定期委托专业机构或第三方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凡不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建设的一律按违法处理。

### 1.镇区详细规划传导

严格遵循总体规划明确的各类底线要求，落实空间格局、规划分区及设施布局等安排，并通过土地管控和指标量化等方式进行有效落实。按照“地域完整、界限稳定、规模合理、编码统一”的原则，根据功能分区，将西营镇区划分为1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各详细单元开发强度、建筑密度、建筑限高具体要求如下：

西营综合服务片区（XYZQ-01）。范围北至冷水河，南至十天高速公路，东至镇区东边界，西至沟潭河产业园区。片区功能以综合服务、工业和居住为主，含市政及公共服务设施。片区开发强度宜为1.0左右，建筑高度不宜大于60米。建筑风格上，沿河建筑在整体风格上以体现空透、明快的现代仿古风格为主，并顺应地形变化，具有山地建筑特色。充分利用建筑屋面，增加沿河观景。依托产业发展，重点展现以工业为主的清新明亮、简约大气的现代化风貌。园区建筑的现代化风格与工业流程充分结合，强调片区整体性，体现现代产业特色。

### 2.村庄规划传导

落实镇域规划国土空间分区及生态空间、农业空间的格局及指引要求，将镇域规划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耕地保有量、

森林覆盖率、建设用地规模等指标分解落实到各村庄，严格落实镇域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村庄建设边界、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灾害风险控制线及其他重要控制线的边界、规模及管控规则。根据村庄发展指引，以一个或多个行政村为单位，编制村庄规划，明确村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梳理村庄开发建设的正、负面清单，引导不同类型的村庄开发建设。全镇各村规划指标及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分别见附表4《西营镇规划指标分解表（2035年）》、附表8《西营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 第三节 保障措施

#### 一、强化组织协调

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组织机构，由镇政府组织成立各相关部门、人大代表参加的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对工业项目布局、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共建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协调和监督。依托规划委员会建立规划实施部门联席会议制度，针对各部门、个村在空间规划方面的分歧和矛盾，举行联席会议审议并进行裁决。聘请专家组成规划委员会顾问组，对需要提请规划委员会审议的事项，提供咨询意见并作为决策参考。

#### 二、加强规划传导

加强对详细规划的约束传导。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编制的依据。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城镇单元，编制详细规划；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村地区划定农业农村单元，细化农业

空间，落实地块用途，注重用途管控，满足农转用审批等方面的要求，编制具有较强的实施性和可操作性村庄规划。

**加强对专项规划的约束传导。**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相关专项规划编制的基础，相关专项规划要相互协调，并与详细规划做好衔接。明确专项规划的编制目录清单，从资源保护、民生保障、支撑体系、整治修复等方面编制专项规划；强化与专项规划的技术标准衔接，保障专项规划涉及空间利用的内容符合纳入总体规划的要求；相关专项规划在编制和审查过程中，应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做好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强制性内容的校核，批复后纳入同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

### 三、政策机制

**加强计划管理。**自然资源部门应牵头建立并管理空间规划实施年度项目库，服务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加强项目前期研究，在项目谋划阶段先行开展选址规划审查。健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加强项目立项与用地、规划等建设条件衔接，实行项目单位编报一套材料，部门统一受理、同步评估、同步审查。依托“多规合一”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重点比对项目用地性质、建设规模、意向选址等是否符合“三线”管控要求以及相关约束性指标等。符合规划要求和用地政策的项目经批准后纳入年度项目库，方可进入报批流程，未入库项目不得报批，避免因选址不符合规划要求造成项目无法落地，从源头消除开发保护矛盾。项目库按年度

管理，中期可结合实际适度调整。

**落实边界管控。**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纳入各级法定规划，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各层次规划、各类城市建设行为及项目审批都应落实相应管控要求。

**健全用途管制。**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对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重要水源地、文物等实行特殊保护制度。因地制宜制定用途管制制度，为地方管理和创新活动留有空间。

**定期评估与适时修改。**开展“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定期评估工作。年度体检和五年评估结果是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考核、制定近期建设规划与年度计划安排、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调整完善的重要依据。每五年需开展对城镇发展状况与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程度的全面评估工作，定期针对重点领域开展专项评估。根据五年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规划实施策略，根据需要适时进行国土空间规划修改或动态调整完善。

#### 四、“一张图”信息系统建设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等有关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信息平台的要求，

推进西营镇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建立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资源管理与服务体系，建成与国家、省、市、县上下贯通、部门联动、安全可靠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监督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监测监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等提供数据支撑和技术保障，有效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整合各类空间关联数据，开展规划数据库建设，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形成全域覆盖、动态更新、权威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依据和支撑。

## 附表：西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附表

表 1 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表

指标	单位	2025年	2035年	指标属性	层级
耕地保有量	公顷	≥1150.12	≥1150.12	约束性	全域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829.00	≥829.00	约束性	全域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	--	约束性	全域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	--	--	预期性	全域
森林覆盖率	%	70	73	预期性	全域
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	%	--	--	预期性	全域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45.96	45.96	约束性	全域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米	72.90	59.11	约束性	镇区
道路网密度	(千米/平方公里)	15.00	16.24	约束性	镇区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全域

表2 西营镇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类型			2020年		2035年		规划期 净变化量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农用地	耕地		1183.54	11.39	1165.74	11.22	-17.80
	园地		9.75	0.09	9.73	0.09	-0.02
	林地		8542.50	82.21	8525.97	82.05	-16.53
	牧草地		0	0	0.00	0.00	0.00
	湿地（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		0	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83.27	0.80	87.25	0.82	3.98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内	22.21	0.21	46.80	0.45	24.59
		其他城镇建设用地			0.00	0.00	
	村庄用地		254.74	2.45	262.22	2.52	7.48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52.85	0.51	53.74	0.52	0.89
	其他建设用地		6.84	0.07	6.57	0.06	-0.27
其他用地	陆地水域		80.02	0.77	81.13	0.80	1.11
	其他土地		154.15	1.48	150.74	1.45	-3.41
	湿地（内陆滩涂）		1.79	0.02	1.77	0.02	-0.02
合计			<b>10391.66</b>	<b>100.00</b>	<b>10391.66</b>	100.00	<b>0.00</b>

注：1.湿地中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沼泽地纳入农用地统计，内陆滩涂纳入其他用地统计；2.其他草地纳入其他用地中的其他土地统计；3.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其他农用地统计；4.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包括区域性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5.其他建设用地是城乡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以外的建设用地；6.基期年采用2020年度变更调查同口径现状报表数据。

表3 西营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分区	二级分区	三级分区	面积	比重
生态保护区	--	--	--	--
生态控制区	--	--	6375.92	61.36
农田保护区	--	--	924.85	8.90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26.97	0.26
		综合服务区	6.39	0.06
		商业商务区	1.20	0.01
		工业发展区	7.63	0.07
		物流仓储区		
		绿地休闲区		
		交通枢纽区		
		战略预留区	4.61	0.04
		合计	46.80	0.45
	城镇弹性发展区		2.26	0.02
	特别用途区		6.55	0.06
其他城镇建设用地区		0	0.01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320.75	3.09
	一般农业区		564.39	5.43
	林业发展区		2125.21	20.45
矿产能源发展区		--	24.93	0.24

注：其他城镇建设用地区：1.含义：以依托资源或具有邻避效应的工矿用地以及军事、监教场所、殡葬、文物保护、生态环境、资源保护、旅游设施等特殊用地为主的区域；2.数据库要求：其他城镇建设区纳入市、县、乡级数据库，列入规划分区代码表的二级规划分区中，代码 440；3.图件要求：其他城镇建设区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中，图例颜色：R255，G128，B51。

表4 西营镇规划指标分解表（2035年）

单位：公顷

行政村	耕地保有量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城镇用地	村庄用地
高桥村	131.98	82.26	—	0	24.13
花房村	148.77	83.76	—	0.58	29.48
栗园村	211.91	180.37	—	5.29	25.11
柳树村	108.45	79.99	—	5.30	32.95
蔓营村	264.78	216.05	—	3.37	71.85
双垭村	111.09	83.44	—	0.65	22.28
土泉村	81.38	37.78	—	0	24.21
新建村	91.76	65.35	—	31.61	32.21
<b>合计</b>	<b>1150.12</b>	<b>829.00</b>	<b>—</b>	<b>46.80</b>	<b>262.22</b>

表 5 西营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时间	建设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交通类	白河双丰-旬阳-山阳（西营段）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23.00	20.00	柳树村、新建村、双垭村、蔓营村
2	交通类	316省道白河县双丰至仓上（西营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改建	2021-2025年	22.52	15.61	柳树村、新建村、蔓营村
3	交通类	西营-花房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改建	2021-2025年	12.22	11.26	新建村、双垭村、栗园村、花房村
4	交通类	大山-土泉西营段公路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12.00	12.00	柳树村、高桥村、土泉村
5	交通类	西营镇客运综合服务站	改建	2021-2025年	0.20	0.10	新建村
6	能源类	100MW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2.00	2.00	涉及相关村
7	水利类	西营镇高桥村供水水源工程	新建	2030-2035年	1.00	1.00	高桥村
8	水利类	西营镇新建村供水水源工程	新建	2030-2035年	1.00	1.00	新建村
9	电力类	高桥变电站	新建	2021-2035年	0.55	0.51	高桥村
10	电力类	安康至白河 110KV 输电线路	新建	2021-2035年	0.50	0.50	蔓营村、新建村
11	环保类	高桥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03	0.03	高桥村
12	环保类	花房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03	0.03	花房村
13	环保类	蔓营村污水处理站	新建	2021-2025年	0.04	0.04	蔓营村
14	卫生类	西营区域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改建	2021-2025年	0.29	0.00	新建村

15	矿产类	旬阳县铜重点开采区（白河县部分）	新建	2021-2035年	20.00	20.00	花房村
16	矿产类	花房村堆渣场	新建	2021-2035年	10.08	10.08	花房村
17	矿产类	天池矿业选矿厂	新建	2021-2025年	6.42	6.42	花房村
18	矿产类	沙浪沟采石厂（露天开采）	新建	2021-2025年	3.37	3.37	高桥村
19	矿产类	白河县天池矿业	新建	2021-2025年	5.52	5.52	花房村
20	民生类	西营敬老院	新建	2021-2035年	1.63	1.63	新建村
21	民生类	西营镇花房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50	0.50	花房村
22	民生类	西营镇柳树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59	0.59	柳树村
23	民生类	西营镇新建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43	0.43	新建村
24	民生类	西营镇高桥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54	0.54	高桥村
25	民生类	西营镇双垭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60	0.60	双垭村
26	民生类	西营镇栗园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47	0.47	栗园村
27	民生类	西营镇土泉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年	0.47	0.47	土泉村
28	民生类	西营镇消防救援站	新建	2021-2035年	0.10	0.10	新建村
29	民生类	西营镇集镇殡仪服务站	新建	2021-2025年	0.28	0.28	新建村
30	民生类	白河县西营镇石油液化气储配站项目	新建	2026-2035年	0.90	0.90	新建村
31	民生类	新能源类汽车充电站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3.38	3.38	新建村
32	民生类	西营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20.00	5.00	蔓营村

33	民生类	西营镇液化气站	新建	2026-2035年	0.90	0.90	柳树村
34	产业类	西营镇工业园区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3.50	3.50	新建村
35	产业类	云游山水农旅产业园	新建	2021-2025年	0.58	0.58	蔓营村
36	产业类	昱辰佳美农旅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1.93	1.93	新建村
37	产业类	姚家湾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25年	0.06	0.06	柳树村
38	产业类	水田沟生态康养中心	新建	2021-2035年	4.00	4.00	柳树村
39	产业类	高桥村矿泉水厂	新建	2021-2025年	0.68	0.68	高桥村
40	产业类	高桥村艾蒿加工厂	新建	2021-2025年	0.22	0.22	高桥村
41	产业类	高桥五组农旅综合开发	新建	2021-2025年	0.35	0.35	高桥村
42	产业类	柳树村农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25年	0.92	0.92	柳树村
43	产业类	柳树村物流仓储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2.02	2.02	柳树村
44	产业类	双垭村生物颗粒制造厂扩建	改建	2021-2025年	0.29	0.29	双垭村
45	产业类	凤凰尾产业园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2.09	2.09	蔓营村
46	产业类	金利农旅产业园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年	1.93	1.93	蔓营村
47	产业类	土泉村农副产品加工厂	新建	2021-2025年	0.49	0.49	土泉村
48	产业类	土泉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0.49	0.49	土泉村
49	产业类	新建村社区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年	0.32	0.32	新建村
50	产业类	凯乐园农旅产业园	新建	2021-2035年	0.57	0.57	柳树村

51	旅游类	蔓营村旅游接待中心及广场	新建	2021-2025年	0.49	0.49	蔓营村
52	旅游类	柳树村旅游接待中心	新建	2021-2025年	0.06	0.06	柳树村
53	旅游类	蔓营村旅游接待中心及广场	新建	2021-2035年	0.49		蔓营村

注：1、“用地规模”与“新增建设用地”无法准确计算的可以填写预估面积。2、项目类型包括交通、水利、能源、电力、通讯、环保、旅游、民生、产业、生态和其他。

表6 镇区（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三级地类	2020年		2035年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	13.98	46.36	18.32	60.08	
	农村住宅用地	--	2.77	9.1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	1.13	3.76	0.81	2.64	
	文化用地	--					
	科研用地	--					
	教育用地	高等教育用地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2.26	7.51	2.26	7.40
		幼儿园用地		0.26	0.87	0.26	0.87
		其他教育用地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0.29	0.96	0.29	0.95	
社会福利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	0.04	0.13	0.33	1.08	
	商务金融用地	--	0.05	0.17	0.05	0.17	
	娱乐用地	--					
	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0.14	0.45	3.21	10.53	
		二类工业用地					
		三类工业用地					

	采矿用地	--					
	盐田	--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04	0.13	0.04	0.13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三类物流仓储用地					
	储备库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铁路用地	--					
	公路用地	--	0.04	0.13			
	机场用地	--					
	港口码头用地	--					
	管道运输用地	--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					
	城镇村道路用地	--	3.26	10.82	3.48	11.41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07	0.23	0.05	0.16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6	0.21	0.12	0.3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排水用地		0.37	1.22	0.35	1.15	
	供电用地				0.10	0.33	
	供燃气用地						
	供热用地						
	通信用地						
	邮政用地						

	广播电视设施用地				
	环卫用地			0.04	0.14
	消防用地				
	水工设施用地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0.12	0.4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45	1.48
	防护绿地			0.01	0.02
	广场用地	0.26	0.87	0.32	1.06
特殊用地	军事设施用地				
	使领馆用地				
	宗教用地				
	文物古迹用地				
	监教场所用地				
	殡葬用地				
	其他特殊用地				
留白用地	--				

表 7 西营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名称	所在行政村	面积（公顷）	保护地类型	级别
	——	——	——	——	——

表 8 西营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村	总面积
1	蔓营寨遗址	古遗址	县级	蔓营村	
2	千佛洞石窟寺	古窟寺及石刻	县级	高桥村	

表9 西营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	预期目标	建设时序
1	国土综合体整治	栗园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栗园村	132.34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2	国土综合体整治	花房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花房村	46.05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25年
3	国土综合体整治	高桥村等2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高桥村、土泉村	90.34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4	国土综合体整治	双垭村等2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双垭村、新建村	97.27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35年
5	国土综合体整治	蔓营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工程	蔓营村	74.37	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	2021—2025年
6	国土综合体整治	花房村等3个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花房村、栗园村、双垭村	20.11	与周边耕地集中连片，农田设施配套基本齐全。	2021—2025年
7	国土综合体整治	蔓营村等2个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蔓营村、新建村	26.92	与周边耕地集中连片，农田设施配套基本齐全	2021—2035年
8	国土综合体整治	柳树村等3个村低效园地残次林地农用地整理项目	伐除残次林树木，挖掘树根，平整土地，完善农田配套设施	柳树村、高桥村、土泉村	12.95	与周边耕地集中连片，农田设施配套基本齐全	2021—2035年
9	国土综合体整治	土泉村等8个村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项目	构（建）筑物拆除、建筑垃圾清运、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	全镇8个村	31.45	腾挪建设用地空间，增加耕地面积	2021—2035年
10	国土综合体整治	栗园村等4个村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项目	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	栗园村、高桥村、柳树村、双垭村	4.33	实现占补平衡，新增耕地面积	2021—2025年
11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蔓营村大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退化林修	补植侧柏，退化林修复	蔓营村、新建村	8.72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	2021—2025年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	预期目标	建设时序
		复					
12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花房村等5个村绿化造林项目	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	花房村、栗园村、双垭村	38.84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	2021—2035年
13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土泉村等3个村绿化造林项目	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	土泉村、高桥村、柳树村	86.03	增加林地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	2021—2035年
14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冷水河综合治理项目	河道治理、湿地保护、水质监测等	柳树村、新建村、蔓营村	107.72	排污达标、水质达标、蓄滞洪能力提高。	2021—2035年

注：1.项目类型即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国土综合体整治、矿山生态修复、其他整治和修复；2.重点任务即为重点项目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建设内容和目标等；3.实施区域即为重点项目实施涉及的行政村；4.建设规模即项目实施区域总面积；5.预期目标即为项目实施后达到的效果；6.建设时序即为预计重点项目实施的年限。

表 10 西营镇村庄分级分类指引表

村庄名称	村庄类别	村庄级别
高桥村	集聚提升类	中心村
花房村	集聚提升类	中心村
栗园村	集聚提升类	中心村
双垭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土泉村	集聚提升类	一般村
新建村	城郊融合类	中心镇区
柳树村	特色保护类	中心村
蔓营村	特色保护类	中心村
村庄类别数量	集聚提升类5个；特色保护类2个；城郊融合类 1个；搬迁撤并类0个；其他0个。	
村庄级别数量	中心村5个；一般村2个。	

# 附 图